

2024 年度
四川省峨眉山市大为镇
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3
- 二、机构设置.....9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1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11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3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8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9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1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1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2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23

第四部分 附件.....28

第五部分 附表.....56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按照峨委办〔2019〕63号、峨编发〔2021〕14号、峨编发〔2021〕18号、峨编发〔2024〕15号文件精神，按照职能归口，内设6个行政机构、2个事业机构。行政机构设置党政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治理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应急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财政所；事业机构设置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行政机构主要职责：

1. 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上级党委政府和同级党委的决定和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2. 促进经济发展。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推动项目建设，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发展壮大乡村集体经济，保持经济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3. 加强社会管理。制定实施本行政区域社会发展规划，负责抓好义务教育、人口和计划生育、耕地和生态环境保护、民政事务、救灾救助、就业培训、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和新型合作医疗实施等工作。依法履行上级赋予的监督管理

权和行政处罚权。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强化乡镇财政、村级财务和集体资产的监督管理，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做好统计工作。完善区域性、突发性事件的处置工作机制。

4. 搞好公共服务。加强城区、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田水利设施，促进生态环境建设，发展农村社会公共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组织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加强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搞好网格化服务管理，加快推进平安社区建设。

5. 维护社会稳定。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综合协调平安建设工作，加强社区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外来流动人口，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化解社会矛盾，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抓好法治宣传和普法教育，增强干部群众的法治意识，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和公民的合法财产权，保障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6. 巩固基层政权。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深化党风廉政建设，强化镇人大对镇人民政府的监督，切实加强和改进对村级党组织的领导和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扩大和健全农村基层民主，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的桥梁纽带作用。

7. 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规定的其他事项。

（二）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党建引领持续深化

（1）坚持加强政治理论学习。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

化党员教育培训，开展镇级培训 12 次。完成 527 名党员全覆盖兜底培训班，对村“两委”班子成员开展镇级兜底培训，实现村级“两委”班子全覆盖培训。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8 次，大力开展宣讲工作，邀请市挂联领导、宣讲团到镇村开展宣讲会 5 次，积极通过镇村干部会等各种形式组织开展中央、省委、市委重要会议精神学习宣讲 20 余次，做到学习教育全覆盖、无死角。

(2) 持之以恒纠治“四风”。召开镇村干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 4 次，党委会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2 次，镇党委书记对镇、村干部开展廉政集中谈心谈话 3 次，督促镇党委班子成员每季度对分管科室负责人谈话提醒 1 次，排查镇级党风廉政风险点 10 个。严肃查处群众身边的小微腐败问题，围绕大为镇近年来农村低保、耕地地力补贴等涉农补贴开展核查 10 余次，开展农村集体“三资”督查 2 次，发现问题 3 个，立案查处 2 人次，返还涉案财物 0.34 万元。

2. 民生福祉不断增进

(1) 全力推动实项目。人代会确定的 2024 年度重点实施 5 个票决民生实项目全部完工，开展代表之家活动 3 次，收集群众急难愁盼事项 64 件，各级代表协调处理解决 46 件，有关部门和责任领导交办 18 件。充分发挥“有事来协商”平台作用，聚焦人居环境整治、民生改善、基层治理等方面开展协商议事活动 7 场，有效解决问题 20 余个，切实提升群众获得感。

(2) 全力保障基本民生。统筹推进援企稳岗、技能培训、灵活就业等措施，做好对低保、重残无业等困难家庭人员的帮扶工作，2024 年新增农村就业目标 160 人，完成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目标 5 人，完成就业登记 60 余人，新增公益性岗位 23 个，低保兜底 124 户 248 人。全年发放临时救助 26 人 11700 元，为 105 名残疾人发放就业（创业）直补 52500 元，为 46 名残疾人发放免费仔猪 44 头，为 7 名贫困精神病残疾人申请免费服药，115 名残疾人申请家庭医生上门服务，15 名重度残疾人申请无障碍改造。

(3) 用心托举特殊困难群体。扎实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情暖峨眉”专项行动，2024 年以来开展主题关爱活动 80 余场，解决问题 200 余个，为 12 名情暖峨眉特殊困难群众申请专项救助资金 0.52 万元。为脱贫户（监测户）代缴医保共计 728 人，为 366 人次申请雨露计划、产业奖补、务工奖补、区域外务工交通补贴资金共计 62.86 万元。累计慰问老党员、困难党员 45 人次，总金额 2.25 万元。

3. 乡镇面貌明显改观

(1)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显著。累计完成清河 315 公里、清渠 291 公里、清沟 491 公里、清路 1781 公里、清院 3145 户、建设美丽庭院 1789 户、拆除残垣 8 处、拆除废弃 1 处，建立完善镇辖区垃圾收储点 161 个，实现全覆盖，辖区内生活垃圾实行日产日清，收运处置体系行政村覆盖 100%，收运处置体系村民小组覆盖 100%。在大为老街、大兴街街道，

安装节能灯，装灯率达到 100%。大兴街设置停车位 200 余个，设禁停标志 3 个，无乱停乱放问题。

(2) 积极推进文明村镇创建工作。目前全镇共有文明村镇 9 个，乐山市级文明村 2 个，全国法制示范文明村 1 个，2024 年持续加强镇容村貌、环境卫生、集贸镇场、交通秩序专项整治和“门前三包”整治工作，扎实做好各项基础工作，做好文明村镇复评准备。

(3) 不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认真履行生态环保“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工作责任，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坚持预防为主，落实环保网格员定期巡查工作机制，累计巡查工矿企业、水电站、畜禽养殖场等重点场所 120 次，发现扬尘、噪音、抛洒滴漏等环保问题 50 余个，开展环保约谈 6 次。推进城乡人居环境建设，紧盯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围绕秸秆焚烧、化肥农药污染、土壤面源污染等重点领域，发放宣传手册 500 余份、张贴宣传横幅 10 幅，积极引导广大群众增强环境保护的法治意识。

4. 乡村振兴深入实施

(1) 持续推动村集体经济发展。聚焦产业发展促增收，推进楠香村高山蔬菜农业园区网络配套电力设施项目建设，进一步带动村民致富增收。通过劳动派遣、闲置用房出租等方式，积极探索发展壮大各村村级集体经济的路子，预计年底 5 个村集体经济超 10 万元。

(2) 不断完善全镇基础设施建设。继续推进 2023 年底未

完成共计项目 5 个，投资金额共计 10578 万元，其中大为镇楠香村水花函路口扩建、大为镇楠香村产业基地边坡治理、大为镇双龙村道路边坡垮塌整治、峨眉山市大为镇金村村 1 组萝卜槽滑坡治理工程均已完成竣工验收并结算，待上级拨付资金；积极推进 2024 年立项项目共计 6 个，投资金额共计 540 万元，其中 2024 年农村公路次差路整治、大为镇大金路青龙嘴段路基悬空修复整治工程均已完完工，待验收后报财评结算，大为镇大金路群达村 2 组漆树槽段安全隐患改道工程也已完工验收，并将资金拨付至群达村；统筹规划 2025 年项目共计 4 个，计划投资金额共计 483 万元，涉及大为镇群达村 6、7 组二段产业道路硬化、大为镇金鹤、金村联网路加宽、大为镇金鹤村道路加宽及大为镇楠香村产业道路优化提升工程。

(3) 坚决守牢粮食安全底线。2024 年全镇发展高山蔬菜 21000 多亩，中药材种植面积 12000 多亩，病虫害防治 15000 多亩，完成油菜种植面积 6150 亩，大春粮食作物播种玉米 12595 亩，大豆种植面积 4450 亩，粮食播种面积与产量均完成年度任务。完成果园优化改造 217 亩、桑园、药园、花椒园优化改造 207 亩，超额完成全年任务。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172.3175 万余元，为 59 户农户申请农机补贴 5.47 万元。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培训 50 多人，农民实用技术培训 2000 人次，组织科技人员下乡服务 12 次，无偿发放技术资料 1700 多份，为多个农业生产基地提供科技服务，受益农民达 3700

余人。

5. 底线基础得到夯实

(1) 筑牢安全发展防线。深入开展问题隐患突出场所和领域安全排查整治，全年以“四不两直”的方式开展安全大检查 332 余次，出动检查人员 854 余人次，发现安全隐患 94 条，已全部整改完毕。开展农产品质量监督田间巡查 200 余人次，完成农产品质量抽检样品 314 个，检测合格率 100% 以上，确保我镇无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

(2) 防范化解风险隐患。镇社会事务办联合镇政协、峨胜集团、市信访局、双龙村两委、村民代表多方合理成功化解峨胜石膏矿厂 2015 年以来因租地补偿标准不满足 12 户租地村民不合理诉求而多次到上级群访积案。通过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摸排 10 次，建立问题台账纠纷 13 件，建立“轮班接访+带件下访”工作制度，吸纳老党员、老干部等人员参与调解，推行“人民调解+司法调解+妇联调解”联动模式，实现矛盾纠纷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成功化解矛盾纠纷 10 余件，群众满意率达 100%。

二、机构设置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下属一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2 个，分别是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纳入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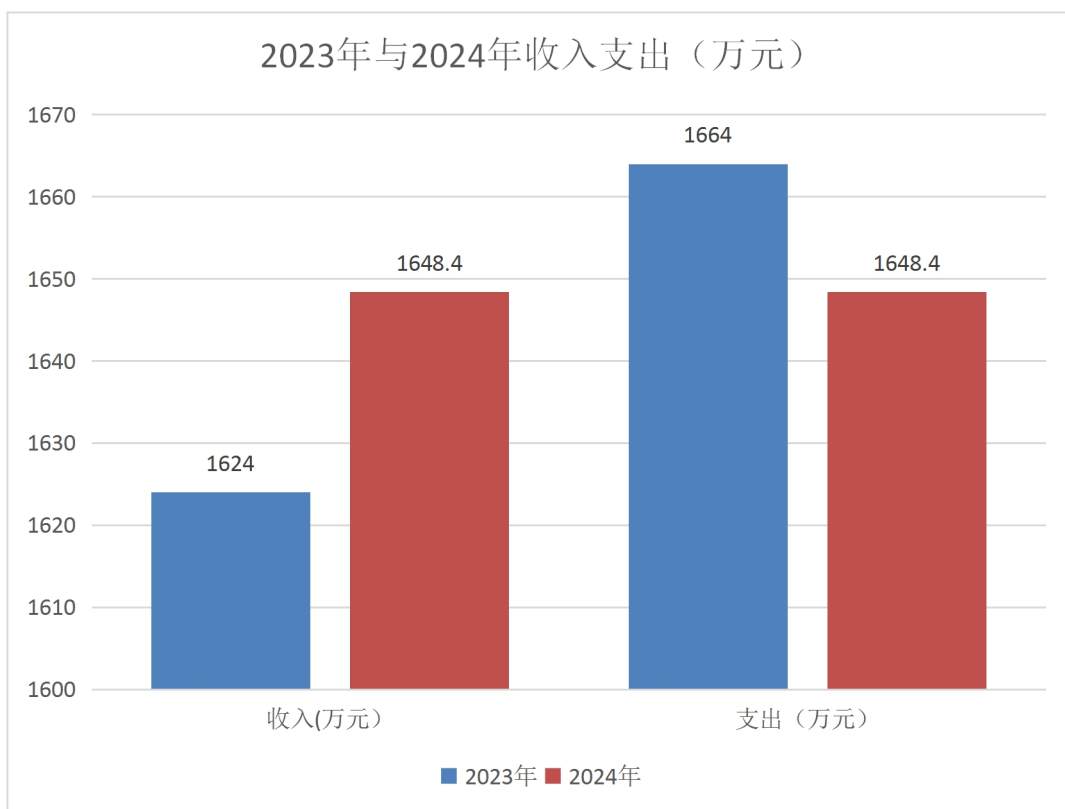
1. 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新时代文明实践所）
2.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均为 1648.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24.4 万元，增长 1.5%。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建设增加。2024 年度支出总计 1648.4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支出总计减少 15.6 万元，增长 0.94%。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建设增加。

图 1：2023 年与 2024 年收入支出（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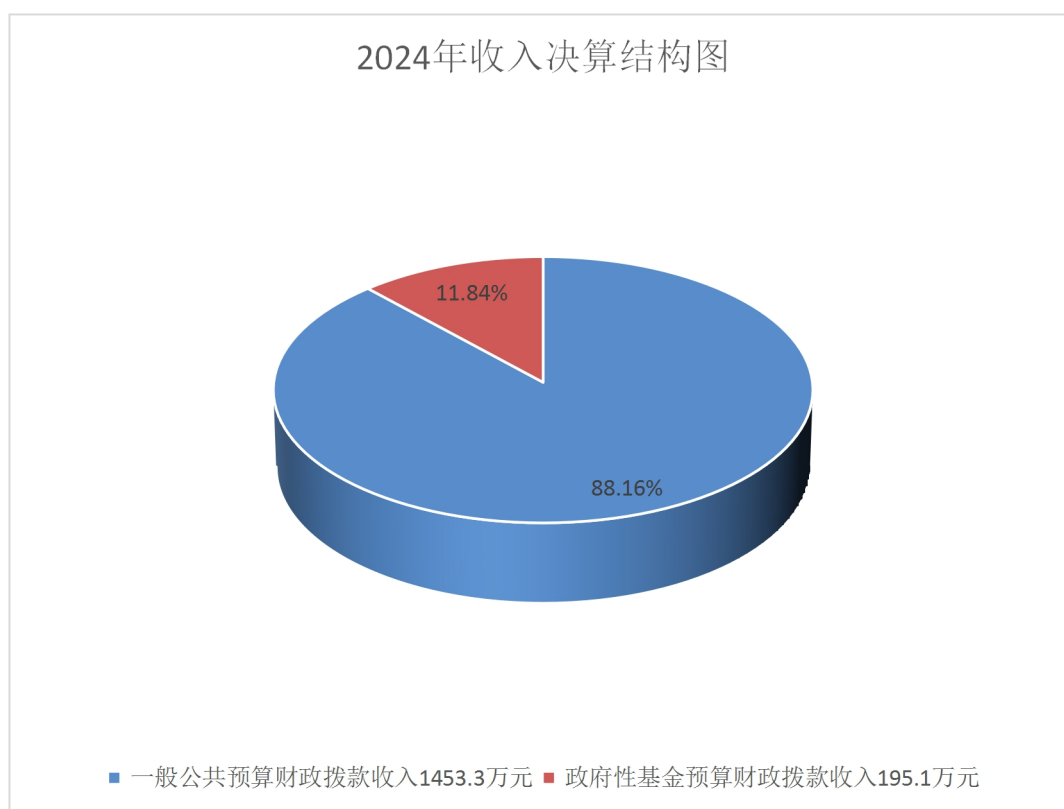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64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53.3 万元，占 88.16%；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收入 195.1 万元，占 11.8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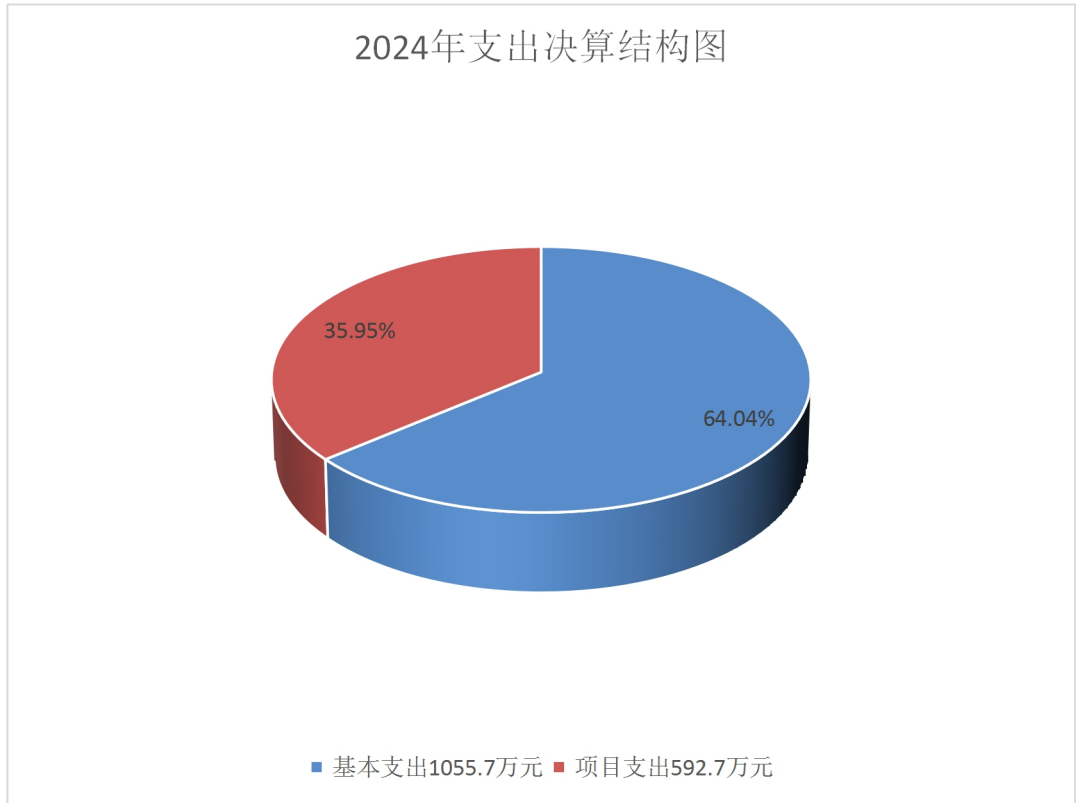
图 2：2024 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64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5.7 万元，占 64.04%；项目支出 592.7 万元，占 35.9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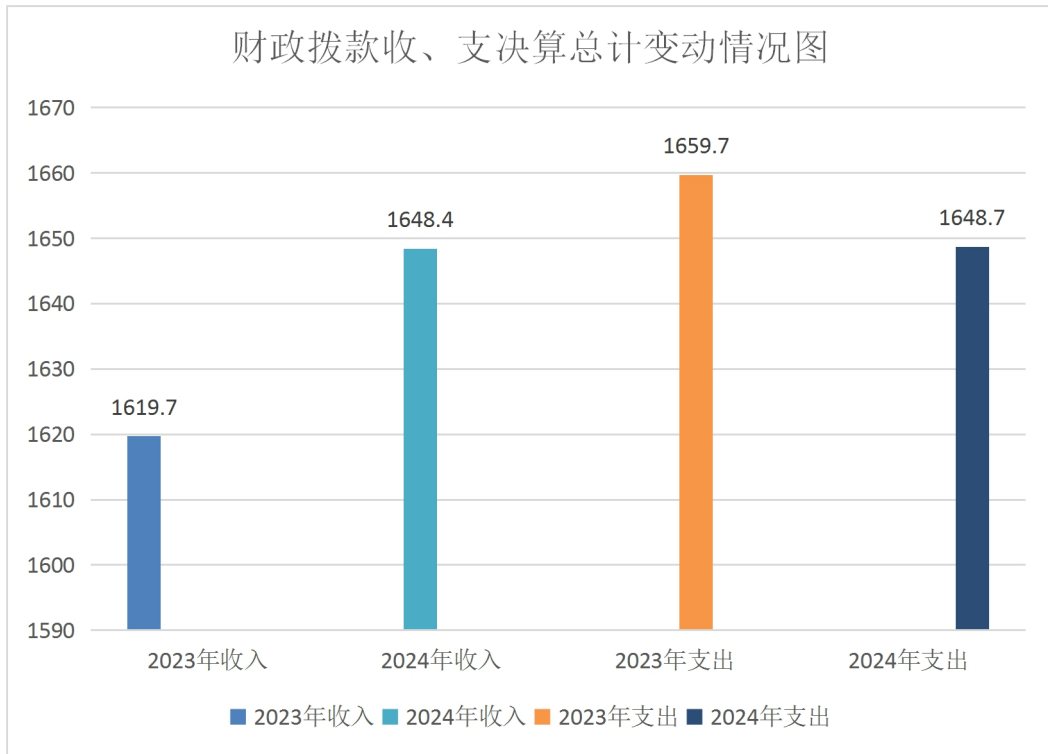
2024 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为1648.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28.7万元，增长1.77%。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建设增加。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均为1648.4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11.3万元，减少0.68%。减少原因为项目支出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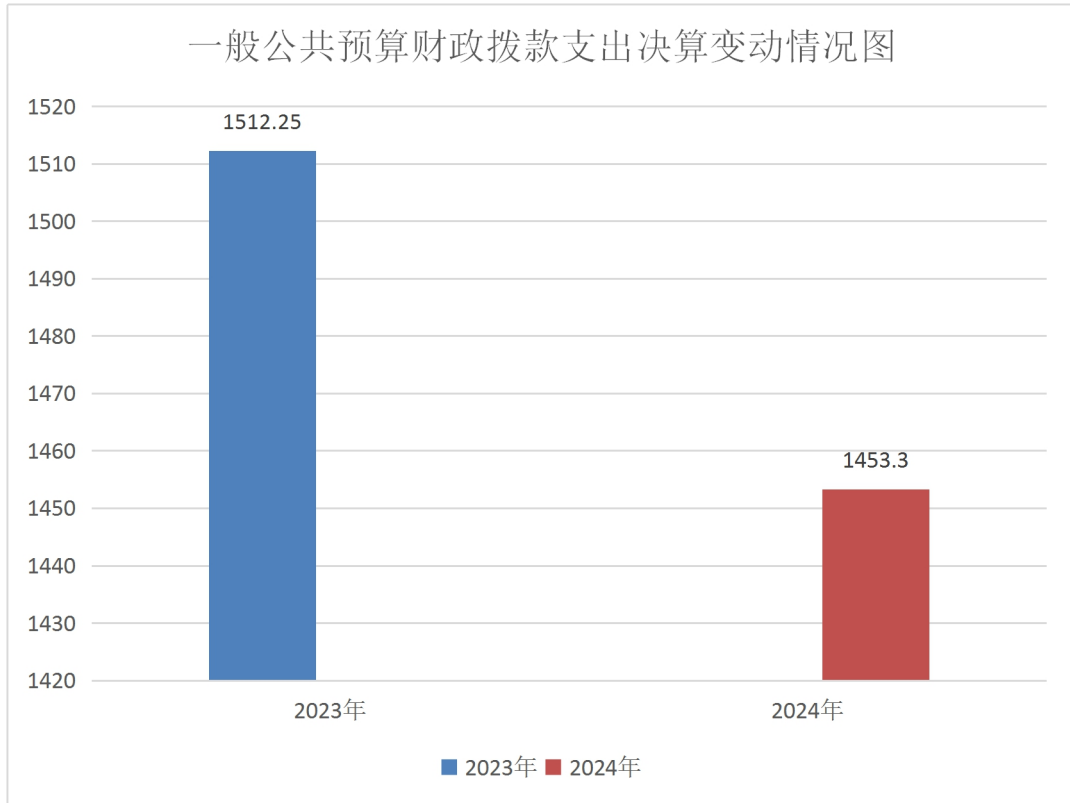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53.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8.16%。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8.95万元，下降3.9%。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减少，项目费用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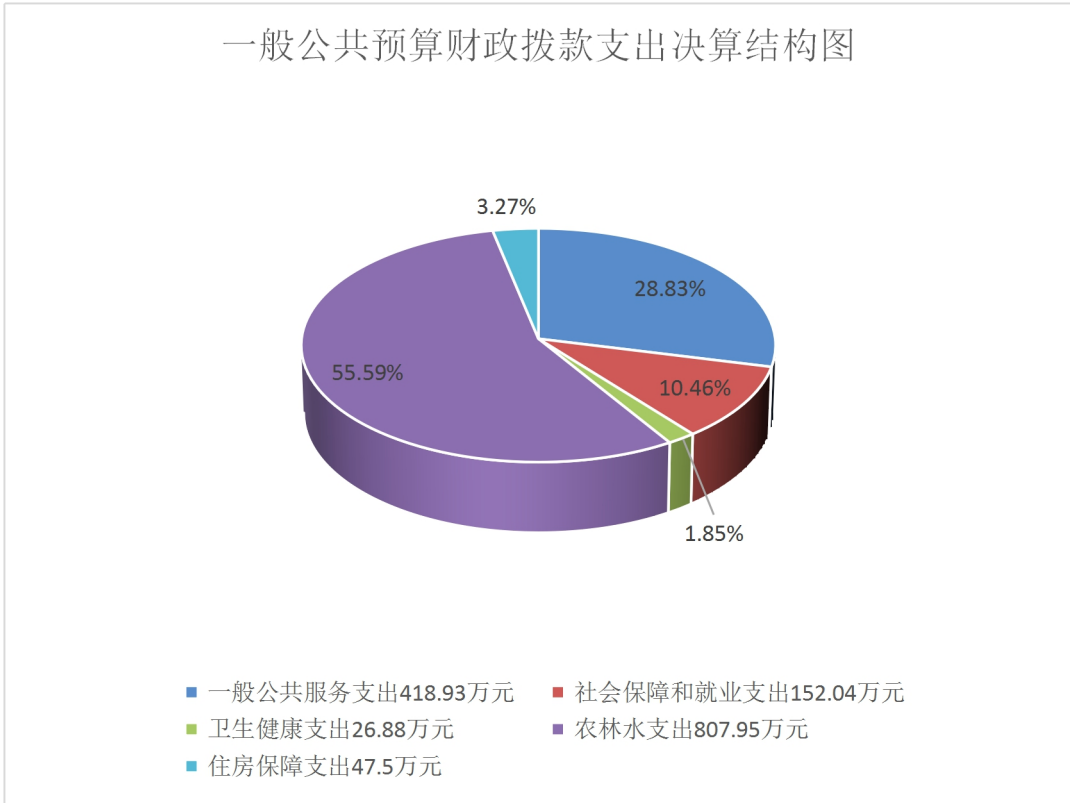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53.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8.93 万元，占 28.83%；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04 万元，占 10.46%；卫生健康支出 26.88 万元，占 1.85%；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支出 807.95 万元，占 55.59%；住房保障支出 47.5 万元，占 3.27%。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453.3，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14.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支出决算为 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1.43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9.5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44.3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7.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5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3.5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7.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6.08万元,完成预算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98.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45.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364.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47.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55.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78.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77.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

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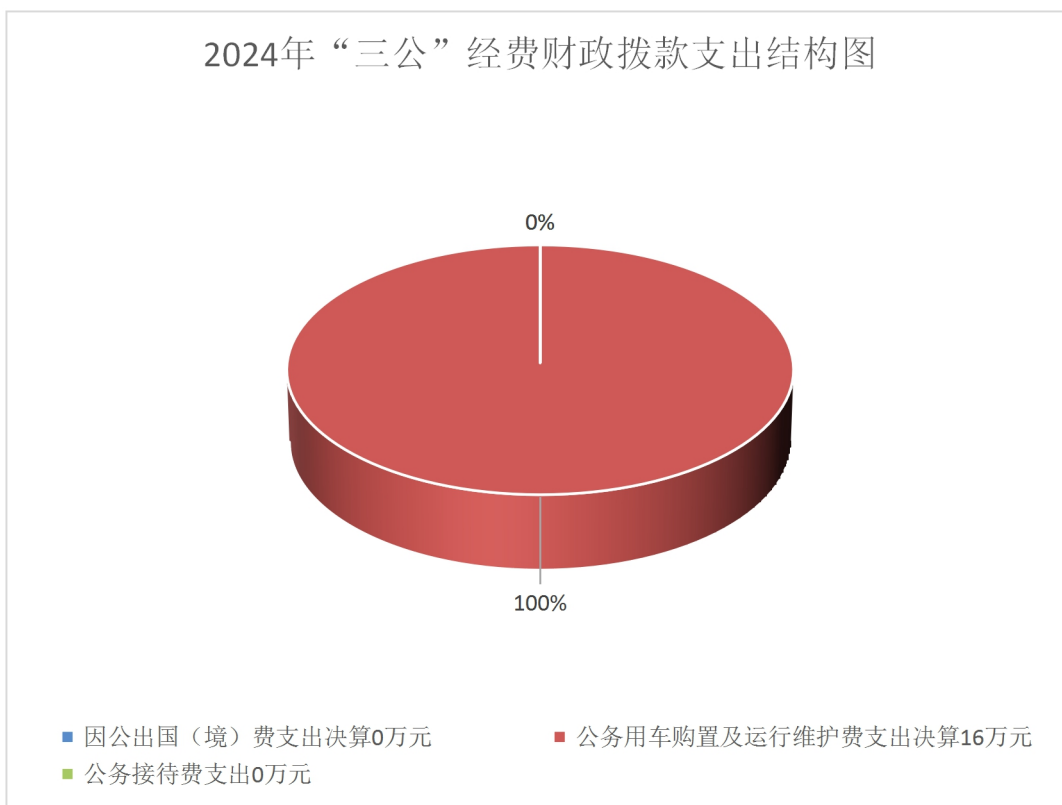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6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度减少0.08万元，下降0.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加强“三公”经费管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6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 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0.08 万元，下降 0.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加强“三公”经费管理。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4 辆，其中：轿车 2 辆、越野

车 1 辆、皮卡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6 万元。主要用于五清行动、森林防火、防汛减灾、乡村振兴、项目建设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内容无。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具体内容无。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内容无。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1.83%。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7.65 万元，增长 32.32%。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增加。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7.62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42.41 万元，增长 31.3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劳务派遣人员费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五清行动、森林防火、防汛减灾、乡村振兴、项目建设等政府日常业务开展需要。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大为镇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乡镇专项业务经费”“乡镇交管办及劝导员专项经费”“基层武装业务经费”等 21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60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60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我单位 2024 年度无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资金拨付到位、资金分配合理，项目资金的效能达到了预期效果。但还存在绩效监控制度不够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流程不够完善等问题。。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是机关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或绩效工资）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10.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主要是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其他社会保险费的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部门实施医疗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医疗保险的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2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6.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7.“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

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我镇设置1个行政机关,2个事业部门: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今年事业运行单位由4个变动为2个,变动原因为机构改革,取消减少文化旅游服务中心、农民工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1. 镇党委的主要职责

（1）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宣传党的主张、“落实党的决策部署，团结并组织党员、干部和群众，扎实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2）讨论决定加强党的建设、推进区域发展、促进乡村振兴保护生态环境、组织公共服务、实施综合管理、指导基层自治维护安全稳定、动员社会参与等方面的重大问题；（3）领导镇政府和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支持和保证行政组织、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和其他自治组织依法依规充分行使职权；（4）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服

务功能，抓好党员教育管理和发展党员工作，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和支持纪检监察机关履行监督责任，严格执行和维护党的纪律；（5）按照有关规定和干部管理权限，做好干部推荐、提名、任免和教育、管理、监督工作，研究决定党员干部纪律处分有关事项。落实党的人才政策，抓好优秀人才引进、培养、使用、服务工作；（6）坚持以党建为引领，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村（居）民自治良性互动，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格局，支持“两代表一委员”和统一战线成员在基层治理中积极发挥作用；（7）加强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推进基层精神文明建设，培养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创造良好社会环境；（8）综合协调辖区内各类执法工作和城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安全管理、住宅小区管理、房屋管理等工作以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和难点问题；（9）统筹调度指挥派驻机构、市级部门设在本乡镇的机构力量；（10）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2. 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的决定和命令，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2）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镇国土空间规划、村（社区）规划等相关规划。组织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3）指导农村经济发展，

推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4）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抓好基础教育、统计、科技文化、体育、卫生健康、食品安全等工作，做好民政事务、就业培训、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民族宗教等工作，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健康发展；（5）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6）承担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公共安全、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安全稳定；（7）做好国防教育和兵役等工作；（8）做好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整治相关工作；（9）负责建立和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10）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能，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人员概况。

我镇行政人员编制核定为 23 名，实有 22 人；工勤编制 1 名，实有 0 人；事业人员编制 13 名，实有 11 人；我单位总编制 37 人，实有 33 人。其中 2024 年公务员新进 1 人谢宇帆，调进 1 人荣昌杰，调出谯黎、朱丽娜 2 人；事业单位退休 2 人朱学银、罗永勤。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大为镇 2024 年年初预算收入 1312.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12.94 万元。2024 年决

算报表本年收入合计 164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53.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5.1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二)支出情况。大为镇 2024 年年初预算 1312.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34.50 万元，项目支出 378.44 万元。2024 年决算报表本年支出合计 164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5.7 万元，保障了镇干部、退休干部、村干部以及劳务派遣人员等工资保险待遇以及单位正常运转；项目支出 592.7 万元，促进了镇各项项目工作顺利实施，为镇各项社会事业和经济有序发展、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了保障。本年度我镇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合理使用财政资金，重点保障人员类、运转类和特定类项目实施，资金使用规范高效，成效显著。一是**人员类支出保障有力**。全年人员经费支出 815.08 万元，主要包含行政（事业）人员工资、绩效、住房公积金、社保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独生子女费、村社干部工资及社保缴费等。人员类支出保障了基层队伍稳定，确保干部工资、社保等待遇落实，激发工作积极性。通过合理薪酬和经费保障，提升基层服务能力，吸引人才扎根乡村，强化治理效能，为民生服务和乡村振兴提供可持续的人力支撑。二是**运转类支出规范高效**。全年运转类支出 119.41 万元，主要包含行政（事业）定额公用经费、行政（事业）午餐补助、离退休人员活动经费、公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定额公用经费（非三保）、激励经费、公务交通补贴（追加）等。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

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办公设备购置等。运转类支出重点保障了基层政府正常运转，确保办公、水电、设备维护等基本支出足额到位，避免因资金短缺影响履职。通过定额管理，既维持了乡镇政权正常运作，又优化了基础公共服务能力，为乡村振兴提供稳定支撑。三是特定项目支出成效突出。特定项目资金支出 378.44 万元，高质量完成年度重点任务。全年统筹资金，实施农村道路项目 3 个，及时发放拆迁安置过渡费。特定目标类支出聚焦民生短板和重点项目，精准投入基础设施建设、产业扶持、环境整治等领域，直接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带动乡村经济发展，改善人居环境，增强群众获得感，为乡村振兴提供关键支撑。全年财政资金支付专款专用，无挤占挪用、无违规支出预警；无虚假支出，无违法乱纪行为，严守《财政管理约法十章》。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我镇 2024 年决算结转结余 0 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体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履职效能、预算管理、内控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情况。

1.履职效能。我镇履职效能含职责目标完成率、人员岗位匹配度、政策执行准确率、跨部门协作效率、服务创新与群众响应五个方面，总分 15 分，我镇自评得分 15 分。职责目标完成率：本年度我镇围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等重点领

域，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人员岗位匹配度：通过岗位能力评估，对人员进行了一次调岗，关键岗位专业匹配度提升。部分新进人员经验不足，有计划的开展专项培训，强化基层队伍专业能力。政策执行准确率：惠民政策落实严格核查，低保、补贴等发放准确率高，全年零违规案例。

2.预算管理。我单位实行预算管理制度，根据市财政局下发文件进行相应的预算管理编制和提交。严格预算执行，及时向市财政局反映本部门预算执行情况，依法纠正违反预算的行为。将单位预算管理活动与社会和人民的切身利益相结合，根据社会需求和人民需要进行合理预算管理工作，使预算管理计划成为行政事业单位建设社会、服务大众的方针导向。执行预算绩效管理，编制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申报，使单位预算管理的最大效用，实现预算管理的目标与效果。

3.财务管理。围绕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岗位设置、资金使用规范进行绩效分析。完善财务制度，加强专项资金管理，细化内控机制，按照“专款专用，专户专帐”的要求，严格按程序拨付，确保工程项目的顺利实施。加强审计监督，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的财务制度，部门合理设置财务工作岗位，明确职责权限，并严格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的，堵塞财务管理上的漏洞。

4.资产管理。我部门进一步完善了资产管理，资产管理由办公室和财政所共同负责。并依法接受财政的监督。我单位对资产实行分类管理，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一致。资产管

理制度已建立，尚在完善阶段。对国有实物资产管理应结合预算编制和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进行。

5.采购管理。单位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管理办法，严格按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规定实施政府采购。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40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056.5865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含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22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264.3730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1.项目决策。部门预算项目设立按规范履行评估论证及申报程序，通过可行性研究、专家评审等环节完成立项审核，执行阶段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必要调整。绩效目标设置与预算资金量、任务量相匹配，采用分级分类指标框架，明确量化标准与定性描述相结合的目标体系，部分指标根据资金动态变化进行校准。项目入库严格遵循时间节点要求，入库流程中强化佐证文件完整性核验，确保立项依据充分。入库后依托一体化系统实施动态跟踪，保障资金执行进度与项目管理衔接。

2.项目执行。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严格对标，通过动态监控系统实时追踪资金流向，结合中期评估对目标偏离情况启动预算调剂程序，同步优化绩

效指标值。项目执行中采取分级调整措施，常规偏差通过优化支付节点、强化季度目标与预算执行联动分析进行校准；预算执行率达 100%，

3.目标实现。我单位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涉及数量指标均全部完成，不存在目标偏离情况；涉及效益指标均全部完成，达到预期实施效果。该项自评得分 12 分。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常年项目、阶段项目绩效目标均完成；2024 年度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7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维修、加油、保险及租车加油。

其中 100 万以上项目：

项目 1: 原合龙 1 组峨胜石膏拆迁安置过渡费 102.73 万元。主要用于拆迁安置过渡费发放，确保安置群众生活持续有保障。项目总分 100 分，自评得分 100 分。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内部应用情况：2024 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已作为 2025 年预算编制的重要参考依据，对执行效率高、效益显著的项目优先保障资金安排。信息公开情况：严格按照财政信息公开要求，所有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及评价结果均于年度终了后规定时间内在镇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率达 100%。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我镇按照要求单独设立财政所，财政所现有工作人员 2 名，岗位设置会计、出纳；按要求完成了

基础工作制度，公开公示制度、内部控住制度、廉政建设制度的建设工作；单位财务管理未发现明显问题，财政资金收支预算符合相关规定，能够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执行到位，单位未出现廉政风险。自评得分 100 分。

（二）存在问题。简要阐述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

（三）改进建议。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注：按照绩效自评工作安排，各部门已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绩效自评模块上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该表格应作为附表予以公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2T000005780771-春节前工程款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春节前支付巨新村三、四组通组公路段洪水冲砂石膏盖路面及雨水冲泥结石冲毁并覆盖路段疏通应急抢险工程款。					及时支付大为镇楠香村1组环岩崩塌排危险险方案编制项目费、大为镇巨新村6组烂冲滑坡点专项应急调查项目费等13个项目费用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及时支付春节前工程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89.67		89.67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89.67		89.6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项目数		=	17	个	17	20	20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完成该工程款支付工作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该笔工程款		≤	1	年	1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施工工程队权益		≥	90	%	9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及时支付经费确保农民工安心过年提高政府公信力		≥	90	%	9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工程队、农民工满意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正常开展, 自评100分, 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罗堂良	财务负责人：万虹秀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2T000006817506-大为镇泉水村至双峨村撤并建制村畅通工程（改建）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大为镇泉水村至双峨村撤并建制村畅通工程（改建）项目工程款和费用，改善基础设施建设，方便群众出行，提高生产生活水平。					完成 4.5 公里道路硬化，及时支付项目费用。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 4.5 公里道路硬化，及时支付项目费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2.09	32.09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2.09	32.0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成公里数	=	4.535	公里	4.535	20	20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完成工程	≥	95	%	95	15	15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完成	≤	1	年	1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群众生活	定性	良		良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方便产品运输，提高经济效益	定性	良		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正常开展，自评 100 分，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罗堂良	财务负责人：万虹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7951055-乡镇(街道)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安全监管、计生、文旅、妇联、退役军人服务站、食品药品监管站、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乡镇团委、人大等等专项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安全监管、计生、文旅、妇联、退役军人服务站、食品药品监管站、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乡镇团委、人大等等专项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4.93	24.93	24.93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4.93	24.93	24.9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全年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政府部门数	=	11	个	11	15	15	
		质量指标	全年各项工作任务保质保量完成率	≥	95	%	95	20	20	
		时效指标	全年及时支付各项经费	≤	1	年	1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更好的为群众服务提高政府社会公信力	≥	90	%	9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提高群众配合政府各部门工作积极性	≥	90	%	9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自评100分，单位运行正常，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杨蕴		财务负责人：万虹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7951857-交管办和村级劝导员经费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交通劝导员工资经费及交管办工作正常开展，保障全镇交通安全稳定。				交通劝导员工资经费及交管办工作正常开展，保障全镇交通安全稳定。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10.00	1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交管工作顺利开展村个数	=	8	个	8	15	15	
		质量指标	各项费用发放到位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保障全年各项费用及时发放	≤	1	年	1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群众有安全感	定性	优良中低差		良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群众交通安全意识	≥	10	%	1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全镇交通安全稳定, 自评 100 分, 单位运行正常, 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徐成义		财务负责人: 万虹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094217-原泉水 3.6 组峨胜石膏项目拆迁安置过渡费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确保原泉水 3.6 组峨胜石膏项目拆迁安置过渡费及时发放到位。				及时发放原泉水 3.6 组峨胜石膏项目拆迁安置过渡费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97.00	83.57	83.57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97.00	83.57	83.5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户数	=	36	户	36	20	20	
		质量指标	搬迁后续工作完成率	≥	98	%	98	10	10	
		时效指标	确保按时发放到位	≤	1	年	1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安置群众稳定率	≥	95	%	95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安置群众生活持续有保障	定性	优良中低差		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搬迁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安置过渡费正常发放，自评100分，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罗堂良		财务负责人：万虹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094435-关工委经费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保障全镇关工委工作正常运转，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关工委工作开展及时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00	3.98	3.98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4.00	3.98	3.9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关心下一代青少年儿童次数	≥	2	次	2	15	15		
		质量指标	走访看望关怀青少年儿童覆盖率	≥	50	%	50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关工委相关工作	≤	1	年	1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青少年树立正确价值观，支持和帮助青少年成长	定性	优良中低差			良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定性	优良中低差			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镇青少年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及时足额发放, 自评100分, 单位运行正常, 干部工资积极性高, 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李斌勇					财务负责人: 万虹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094437-基层武装及征兵经费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保障大为镇全年武装及征兵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0	2.96	2.96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3.00	2.96	2.9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武装及征兵工作顺利开展村数量	=	8	个	8	15	15	
		质量指标	全年各项武装及征兵工作任务保质保量完成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全年及时支付各项相关经费	≤	1	年	1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对武装工作	≥	90	%	90	15	15		

			支持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辖区适龄青年参军积极性	≥	90	%	9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自评100分, 单位运行正常, 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余召明					财务负责人: 万虹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126290-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保障人大代表正常参加各项人大活动, 切实维护人大代表权益。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支付人大代表正常参加各项人大活动, 切实维护人大代表权益。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及时支付人大代表活动费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总额	4.32	4.32	4.32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4.32	4.32	4.3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表覆盖村个数	=	8	个	8	15	15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完成人大代表任务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全年及时支付各项经费	≤	1	年	1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保障人大代表权益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人大代表履职积极性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人大工作正常开展, 自评 100 分, 单位运行正常, 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徐成义						财务负责人: 万虹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196611-信访稳定经费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认真办理群众信访事项, 组织做好劝返工作, 维持正常信访工作秩序。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办理群众信访事项, 组织做好劝返工作, 维持正常信访工作秩序。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及时支付维稳费,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总额		0.00	4.50	4.50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4.50	4.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因处置不当引发影响恶劣德重大群体性上访事件	=	0	案件数	0	15	15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化解率	≥	90	%	90	15	15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按时办结率	≥	95	%	95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问题化解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信访服务质量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信访工作正常开展,自评100分,单位运行正常,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李斌勇					财务负责人:万虹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627737-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经费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加强第一书记管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驻村干部创造必要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加强第一书记管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及时支付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及时支付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3.19	19.69	19.69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3.19	19.69	19.6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驻村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经费和待遇保障	=	6	人	6	20	20	

			人数							
	质量指标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资金分配和支付	≥	95	%	95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乡村振兴，促进村强民富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工作队正常运转，落实党的惠民政策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第一书记、驻村工作正常开展，自评100分，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杨蕴					财务负责人：万虹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753898-应急避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提升应急保障能力，排除事故隐患，降低事故发生率，减少人员伤亡。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支付应急避让补助，提升应急保障能力。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及时支付应急避让补助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64	1.64		100.00%	10	10	根据工作需要追加减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64	1.6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指标值	度量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90分)				性质		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避让点个数	=	1	个	1	20	20	
		质量指标	满足地质灾害应急避让条件群众的转移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群众转移及时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到应转必转, 应转尽转	定性	好	其他	好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提升抵御灾害能力,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定性	好	其他	好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防汛工作正常开展, 自评100分, 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罗堂良					财务负责人: 万虹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0115091-村(社区)干部学历提升奖补经费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按时发放村干部学历提升补助			保障8各村村干部学历提升, 及时兑现补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8各村村干部学历提升, 及时兑现补助。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90	1.30	1.30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1.90	1.30	1.3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指标值	度量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90分)				性质		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干部学历提升补助村个数	=	8	个	8	20	20	
		质量指标	高质量完成村干部学历提升补助发放工作	≥	95	%	95	20	20	
		时效指标	按时支付经费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进步	≥	95	%	95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村干部的文化素质	≥	95	%	95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及时足额发放,自评100分,单位运行正常,干部工作积极性高,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杨蕴					财务负责人: 万虹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1404545-村级公共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用于村办公运转、组织开展基层活动、服务群众及公共设施运行维护			农村基础设施和环境卫生建设及维护,农村基础设施和环境卫生建设及维护,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村级基础设施建设,维护,保养等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70.31	70.31		100.00%	10	10	根据工作需要追加减	
	其中:财政资金	0.00	70.31	70.3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指标值	度量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90分)				性质		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基层活动次数	≥	8	次	8	20	20	
		质量指标	走访慰问群众覆盖率	≥	90	%	90	15	15	
		时效指标	公共设施维护及时率	≥	90	%	9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民惠农政策覆盖率	≥	95	%	95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乡村经济发展	≥	95	%	95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确保辖区村民满意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村级基础设施建设, 维护, 保养等工作正常开展, 自评100分, 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王娜						财务负责人: 万虹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1444786-村组干部保险经费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妥善解决农村基层干部待遇, 充分调动广大基层干部工作的积极性。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全镇8个村村干部进行养老保险补贴, 及时补贴到位。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全镇8个村村干部进行养老保险补贴, 及时补贴到位。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根据工作需要追增减		
	总额	31.10	18.47	18.47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31.10	18.47	18.4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保险补贴人数	=	43	人	43	20	20	
		质量指标	补贴到位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补助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村组干部提供基本保障, 缓解生活压力,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政策执行连续性, 提高村组干部工作积极性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组干部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及时足额发放, 自评 100 分, 单位运行正常, 干部工作积极性高, 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杨蕴						财务负责人: 万虹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1444857-村组干部考核奖励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确保村组干部考核奖励经费发放到位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按年度工作开展情况, 对各村工作进行考核, 并及时兑现奖励。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年度工作开展情况, 对各村工作进行考核, 并及时兑现奖励。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0.40	50.40	50.40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50.40	50.40	50.4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	指标值	度量单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分)				质		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村数量	=	8	个	8	20	20		
	质量指标	按考核结果发放	定性	优		优	20	20		
	时效指标	及时兑现奖励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	95	%	95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良性竞争，推动工作更好更快发展	≥	95	%	95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及时足额发放，自评100分，单位运行正常，干部工作积极性高，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杨蕴					财务负责人：万虹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1449172-原合龙1组峨胜石膏拆迁安置过渡费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确保安置过渡费发放到位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发放峨胜石膏项目拆迁安置过渡费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及时发放峨胜石膏项目拆迁安置过渡费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4.00	102.73	102.73	100.00%	10	10	根据工作需要追加减		
	其中：财政资金	104.00	102.73	102.7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户数	=	38	户	38	20	20	
		质量指标	搬迁后续工作完成率	≥	95	%	95	10	10	
		时效指标	确保按时发放到位	≤	1	年	1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安置群众稳定率	≥	95	%	95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安置群众生活持续有保障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安置过渡费正常发放, 自评100分, 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罗堂良					财务负责人: 万虹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1631504-峨眉山市华阳石膏粉加工厂搬迁拆除费用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确保搬迁拆除费用发放到位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发放华阳石膏粉加工厂搬迁拆除费用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及时发放华阳石膏粉加工厂搬迁拆除费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68.14	68.14	100.00%	10	10	根据工作需要追加减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68.14	68.1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户数	=	1	户	1	20	20	
		质量指标	搬迁后续工作完成率	≥	95	%	95	10	10	
		时效指标	确保按时发放到位	≤	1	年	1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群众稳定	≥	95	%	95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群众生活保障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搬迁拆除费用正常发放，自评100分，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罗堂良						财务负责人：万虹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1783410-大为镇双龙村村委会（村级环境治理中心）建设项目占地现状调查设计项目								
主管部门		大为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大为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确保大为镇双龙村村委会建设项目占地合法				及时完成调查设计并支付相关费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0	1.00	100.00%	10	10	根据工作需要追加减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0	1.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	0.802	公顷		10		
		质量指标	符合省局相关技术规范	=	100	%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群众办事效率	≥	90	%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	95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不超预算	≤	1	万元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保障村级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正常开展，自评100分，群众满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罗堂良						财务负责人：万虹秀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